附件1

“互联网+中国制造2025”产教融合

促进计划申报书

院校名称（盖章）:

主管部门:

申报日期:

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制

2017年9月

**填 写 说 明**

1. 请按照填写提示，如实填写各项。
2. 请用A4纸双面打印，将加盖学校公章的纸质申报书（一式两份）寄至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北京市海淀区上园村3号交大科技大厦15层 李广平，邮编：100044），并将申报书电子版以word文档格式发送至邮箱yang.jian@huatec.com 。
3. 涉密内容可不填写，但须单独注明。
4. 本表栏目未涵盖的内容，需要说明的，请另附材料。
5. 申报咨询：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

李广平，010-66093477

 北京华晟经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杨建，18601315866

**一、申请院校情况**

|  |  |  |
| --- | --- | --- |
| **项 目** | **单位** | **现状与计划** |
| **学校基本情况** | 学校占地面积 | 亩 | 　 |
| 是否有扩建计划 | 　 | □是 □否 |
| 相关院系成立的时间 | 年 | 　 |
| 主办单位 | 　 |
| 国家、省重点 | 国家级：□重点 省 级：□重点  |
| 是否建有国家、省级实训基地 | □国家级 □省级 |
| **专业情况** | **1.拟合作专业群** | 学校承诺合作专业群在合作期内新增和变更（续接）合作企业时，优先选择北京华晟经世及相关项目合作企业作为合作方，并遵守合作方的商务及技术保密规范。 |
| 专业群：包含专业：1.2.3. |
| **2.行业特色** | 欢迎不同行业背景的本科及职业院校所办专业参与“互联网+中国制造2025”产教融合促进计划的合作，请简要说明拟合作专业具备哪些行业特色或优势。 |
|  |

相关院系包括：自动化，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机械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机械电子工程，焊接技术已与工程，机器人工程等。

**二、“互联网+中国制造2025”产教融合促进计划项目平台建设方案**

|  |
| --- |
| **1.智能制造相关基础设施** |
| （1）说明学校原有自动化及智能制造相关软硬件系统及配套设施；（2）说明学校根据附表的具体要求,以及未来1-2年内进一步提升系统平台规模的计划。 |
|  |
| **2.配套环境建设** |
| 说明拟建设创新基地的场地与环境（学校须为基地提供完整独立的场地，面积不低于800-1000平方米，并能够完成项目统一要求的形象建设,具备基本办公条件。 |
|   |
| **3.创新基地运营模式** |
| （1）说明“互联网+中国制造2025”产教融合促进计划项目的定位、功能及组织构架（2）说明项目建设的管理体制与机制。（由哪个二级学院或校内机构作为行业企业的对口合作单位，日常管理的人员编制，校内外机构安全方便利用创新基地的配套制度和保证措施） |
|  |

**三、“互联网+中国制造2025”产教融合促进计划项目专业建设方案**

|  |
| --- |
| **1.拟合作专业基本情况** |
| 包括师资、学生数量以及该专业所具备的行业特色或优势，以及开展应用型人才培养的专业建设思路。 |
|  |

**四、科研创新方案**

|  |
| --- |
| **1.智能制造行业应用领域** |
| （1）说明智能制造行业应用方向及建设目标，现有工作基础及可获得的支持性资源（包括：学校在该行业地位、优势，以及可获得的行业资源及支持）；（2）结合自身智能制造相关行业应用程度阐述哪些方面已经完成，哪些方面尚待建设或升级。 |
|  |
| **2.区域智能制造产业发展方向与政策** |
| 说明智能制造行业应用对地方发展的重点支持领域及目标，现有工作基础及可获得的支持性资源（包括区域智能制造相关产业规划、院校与地方政府的合作关系，已经获得或可获得的资金或项目支持，以及地方政府对智能制造相关产业有何扶持政策）。 |
|  |

**五、校企合作方案**

|  |
| --- |
| （1）说明学校拟采取的校企合作方式，计划启动时间、合作周期、所涉及专业群的改造合作进度、合作期内的招生计划以及对企业资源的需求；（2）实施方为合作院校投建智能制造实验室平台（配置详见《“互联网+中国制造2025”产教融合促进计划介绍》附录1）；为实现深层次的高质量校企合作，实施方增投智慧学习工场软硬平台（配置详见“互联网+中国制造2025”产教融合促进计划介绍附录2），并派驻工程师团队基于智慧学习工场开展教学内容创新与体制机制创新，为项目院校在课程开发、就业服务、双创模式创新、区域经济模式创新服务等方面，提供有偿服务。申报院校可以结合学校的自身情况，提出合作思路及对企业的要求。 |
|  |

**六、组织保障**

|  |
| --- |
| 申报院校说明对“互联网+中国制造2025”产教融合促进计划项目的定位、功能及组织架构。申报院校至少提供一个专门岗位及人员负责创新基地事务协调与统筹。该岗位人员须由合作企业面试通过，并在创新基地稳定运行前由合作企业管理。 |
|  |

**七、制度保障**

|  |
| --- |
| 说明学校为鼓励教师参与联合人才培养、技术服务、科研创新工作所提供的鼓励政策或措施。 |
|  |

**八、人员保障**

|  |
| --- |
| 说明拟加入项目团队的教师团队情况；本项目注重团队成员的进取意识、执行能力、相互尊重的团队意识；不局限于参研人员的职称、资历。 |
|  |

**九、推荐意见及联系信息**

|  |  |
| --- | --- |
| **推荐与遴选意见** | 学校（章）：\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
| **联系人信息** | 姓 名 | 　 | 部门及职务 | 　 |
| 办公电话 | 　 | 传 真 | 　 |
| 手 机 |  | 电子邮箱 | 　 |